

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23 年 12 月 17 日，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在济南组织召开了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北京中环博宏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山东华潍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山东恒建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和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代表）-中铁四局集团新台项目第三合同段及 3 名特邀专家（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观看了项目及环境保护设施、措施落实情况视频材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工作执行情况的介绍，调查单位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果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工程全线位于山东省泰安市、临沂市及枣庄市境内。路线起自京沪高速与泰新高速交叉的新泰枢纽，经泰安市新泰市，临沂市蒙阴县、平邑县以及枣

庄市山亭区、市中区、峄城区、台儿庄区，终点位于枣庄市台儿庄区马兰屯镇内的台儿庄互通立交，路线全长 157.548km，其中新建 130.92km，利用枣木高速东延段约 15.113km、利用临枣高速段约 11.515km（利用段只计算营运里程，不计列工程量及费用）。2020 年 1 月，山东省生态环境厅批复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文件为《关于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鲁环审[2020] 1 号）。

本项目工程概算总投资 154.52 亿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约 13219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6%。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比环评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根据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生态环境

全线永久性占地 983.4hm²，其中耕地 672.17hm²，林地 13.33hm²，占用土地相对于项目区域土地而言较小，不会改变该地区土地利用方式。本工程占地均按照法律、法规进行了补偿，项目对沿线农林生态影响较小。

工程采取了强化土石方平衡，优化临时场地布设等措施减少工程占地。工程实际设置取土场 10 处、施工生产生活区 29 处（23 处新建，6 处租用已有场地或利用本项目永久用地），无弃土场。新建场地均撤出设备、平整场地，完成复垦，效果较好；租用已有场地的已

拆除设备并归还。

本项目穿越蒙山土壤保持生态保护红线区（SD-13-B2-07），长山-小苍山土壤保持生态保护红线区（SD-13-B2-06），马山、藤花峪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区（SD-04-B4-05），石佛山、龙门观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区（SD-04-B4-09），以及小陡山、云台寺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区（SD-04-B4-08）等5处生态保护红线区。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施工活动严格限定在施工界限内；施工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禁止排入生态保护红线区；穿越生态保护红线路段设置了桥（路）面径流收集系统，两端设置了“减速慢行”警示牌，桥梁两侧设置了混凝土防撞墙，路基段两侧设置了加强型防撞护栏；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区的临时用地均进行了生态恢复。

本项目K280+590~K283+140段共2550m穿越石佛山省级森林公园，其中穿越保育区701m。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施工加强宣传教育，提高施工人员保护野生动植物的意识；施工材料有序堆放，禁止向森林公园内弃渣；隧道施工遵循“早进晚出”的原则，减少山体和植被的破坏；工程完工后应对施工创伤面及临时占地及时进行恢复。

本项目K289+455~K295+144段共5689m穿越熊耳山-抱犊崮国家地质公园，路线穿过地质公园自然生态区，远离地质公园一、二、三级保护区。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施工活动严格控制在施工区域内；对施工过程中破坏的植被进行补偿；临时占地做好土地复垦

和植被重建工作；运送设备、物料的车辆严格在设计道路上行驶；凡受到施工车辆、机械破坏的地方都及时进行修整，恢复原貌。

工程实施了护坡、排水和绿化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工程对边坡、中央分隔带、互通立交以及沿线设施的可绿化区域实施了绿化工程，调查期间，绿化景观效果较好。工程建设了边沟、排水沟等公路排水设施。

（二）水环境

施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未排入地表水体。施工生产废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沿线服务区和收费站等服务设施设置地埋式污水处理设备，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穿越昌里水库水源地二级保护区路段初期雨水经径流收集池收集后抽运至临近的服务区处理并回用。

（三）环境空气

施工期间，按要求采用了洒水抑尘、散装建筑材料采取密闭或袋装运输和堆料场覆盖等粉尘防治措施。沿线服务区、收费站不设锅炉，均使用电能源，收费站餐厅安装了油烟净化器，服务区后续提供可能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时同步加装油烟净化设施。

（四）声环境

施工期，采取了选用低噪声机械、施工临时场地远离敏感点、设置围挡、优化施工时段等措施减缓施工噪声影响，从源头上降低了施工期噪声影响。营运期在沿线庄家庄村等 68 处声环境敏感点设置了声屏障，总长 25725 延米；环评提出的另外 19 处需采取降噪措施的

声环境敏感点，现状监测噪声达标，中期噪声复核预测结果也达标，暂不采取声屏障措施，后期根据实测噪声达标情况，适时建设声屏障，建设单位已预留建设声屏障的资金。

（五）固体废物

施工期，施工土石方、建筑材料集中用于路基填筑。服务区、收费站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公路沿线环卫部门定期处理，废机油等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特大桥、跨越Ⅲ类水体以及穿越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森林公园、地质公园等路段的桥梁两侧均设置了混凝土防撞墙，路基段设置了加强型防撞护栏，满足防撞要求。特大桥、跨越Ⅲ类水体以及穿越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路段设置了桥（路）面径流收集系统、“减速慢行”警示牌以及监控和通信系统。公路运营单位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和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及现场核查表明：

（一）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在现有车流量和降噪措施下，调查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应类别标准限值要求。

（二）服务区和收费站等沿线服务设施污水处理设施出口水质监

测因子（pH、浊度、BOD₅、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解氧、氨氮）监测值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及校核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中绿化水质标准。

（三）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浓度均值在 0.6mg/m³~0.9mg/m³，餐饮油烟浓度去除率达到 90%以上，符合《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 37/597-2006)要求。

（四）服务区、收费站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公路沿线环卫部门定期处理。废机油等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五）工程穿越生态保护红线、森林公园、地质公园等生态敏感区路段落实了环评提出的生态保护与修复措施，工程施工和运营期未对区域生态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施工期和运营期未发生环保投诉。

根据《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及现场调查，通过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设及运营所产生的不利影响得到有效控制，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五、验收结论

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工程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上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落实了主要的环境保护措施。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该项目总体符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六、后续工作建议

1、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环保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加强对声屏障等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落实环境自行监测计划，对不具备自行监测能力的内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监测工作；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3、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七、验收报告补充、修改意见

1、核实敏感目标变化情况，细化说明变化原因，完善水源地保护措施。

2、进一步完善生态修复措施落实情况说明。

3、细化后续声屏障措施落实方案。

赵大伟 韩磊 张明光

杨金强 唐海宁 2023年12月17日

李敏 刘清 郝伟 任晓刚 张林

王明 刘明 王明 刘红红
陈如

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3 年 12 月 17 日

组成 部门	单位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建设 单位	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 限公司	任玉成	副经理	18963087011
		郝伟	部长	18615063936
		任玉成	经理	13225310745
技术 专家	山东师范大学	韩美	教授	13685318058
	山东大学	赵大伟	副教授	13953131761
	济南大学	张明光	副教授	15169179302
设计 单位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 团有限公司	张村	工程师	16605410612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 公司	陈如	工程师	15253167698
监理 单位	山东华潍工程监理咨询有 限公司	李敏	工程师	18263853358
	山东恒建工程监理咨询有 限公司	刘如	高工	15854476540
施工 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新台项目第 三合同段	唐海宁	工程师	15552858369
环评 单位	北京中环博宏环境资源科 技有限公司	刘红红	工程师	18560115660
调查 单位	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 限公司	王明	副经理	13911047305
		王明	高工	1369105028
		王明	高工	18900238582

总监办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
咨询有限公司 龙金强. 总监 13953179654